

新北市立三多國中「享悅讀」圖書館 選書機制及館藏發展辦法

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8 日推動閱讀教育工作小組會議修正後通過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4年3月24日新北教中字第1140548587號函。

貳、目的

新北市立三多國中「享悅讀」圖書館選書機制及館藏發展辦法之訂定，在使本館館藏之建立，能充分掌握師生需求，達成下列目的：

- 一、作為建立館藏的依據與訂定未來館藏發展的方向。
- 二、作為本館選書的依據與規劃館藏的工具。
- 三、合理分配購書經費，確立館藏徵集與淘汰的作法。
- 四、作為館藏評鑑的指引。
- 五、作為圖書館對外溝通的依據。

參、館藏發展原則

本館館藏以中文圖書為主，主題範圍涵蓋人文、社會、自然及應用科學、藝術等，內容深度以滿足師生一般性研究及生活休閒為目標。館藏型式除圖書之外，也包含期刊、報紙、視聽資料及電子資源的購買，使館藏資源朝向多元化，提供師生豐富的閱讀資源與便利的服務。

一、館藏範圍

- （一）館藏範圍依本館服務目的與任務及學校特性，建立師生所需之館藏。
- （二）視聽資料與電子資源之蒐藏以紙本資料無法取代之功能為主。
- （三）館藏資料類型：
 1. 圖書。
 2. 期刊、報紙。
 3. 視聽資料。
 4. 電子資源。
 5. 其他（地圖、小冊子等）

二、不納入館藏的資料

- （一）違反著作權法之出版品。
- （二）廣告及宣傳性之出版品。
- （三）過時不具參考價值之出版品。
- （四）高中（含）以下教科書及考試用書。
- （五）內容涉及色情、暴力及其他不適宜提供讀者閱讀之圖書。
- （六）通訊性刊物。

肆、館藏資料類型

本館館藏資料類型說明如下：

一、圖書

(一) 中文圖書為本館館藏之主體，主題涵蓋總類、哲學、宗教、自然科學、應用科學、社會科學、中外史地、語文、藝術等學科，以臺灣地區出版者為主要蒐藏範圍。此外，因來兩岸文化交流頻繁，本館亦逐步蒐藏大陸出版品。

(二) 外文圖書以英文為主，其他語文為輔，主題涵蓋總類、哲學、宗教、自然科學、應用科學、社會科學、中外史地、語文、藝術等學科。

二、期刊、報紙

本館所訂閱的期刊與報紙以中文、英文為主，並逐步蒐藏多元文化資料。

三、視聽資料

視聽資料蒐集有關知識性、教育性、文化性及娛樂性的各種視聽等多媒體資料，在類型上涵括數位影音光碟、光碟等型式。

四、電子資源

本館蒐集之電子資源包括資料庫、電子書等。

五、其他

地圖、小冊子等

伍、圖書資料之選擇

一、本館館藏資料選擇係以本館設置的目的與任務、服務對象的需求、館藏特色的建立及館藏的均衡發展等因素為考量，期使以有限的購置經費，計劃性選擇各類圖書資料並建立適切的館藏。

(一) 讀者推薦實施方式

1. 各領域教學研究會集思廣益，推薦有益教學或適合學生閱讀的書籍及非書資料，經領域召集人整理後，填寫薦購書單。
2. 圖書館將薦購單分發給各班填寫，由導師過濾整理後，再由各班圖書股長交到圖書館。
3. 圖書館服務台放置薦購書單，方便全校師生隨時推薦使用。

(二) 選書小組

1. 政府機關補助之購書事宜由校長聘請各處室主任、有關組長及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召集人，組成推動閱讀教育工作小組會議，負責最後審書事宜。
2. 校內購書事宜委由閱推教師負責最後審書事宜。

二、圖書資料之選擇

圖書資料之選擇，以合法出版為前提，並配合本館既有之服務宗旨及師生需求擬定選擇原則，茲就圖書資料選擇之通則及各類圖書資料之選擇原則敘述如下：

(一) 通則

1. 圖書及各類資料以具版權或具公開播放權者為基本採購原則。
2. 以圖書資料內外品質均佳者為優先選擇。
3. 以館藏更新、學科平衡、讀者需求及館藏特色新版圖書優先考量。
4. 以新近出版品為主要徵集對象。
5. 提供無障礙學習資源，顧及各類型讀者閱讀者需求。
6. 電腦、宗教、醫學、法律、政治及軍事類主題，僅購置符合本館服務目的之一般性圖書，專門性用書以不購置為原則。
7. 同時發行印刷型式、視聽資料及電子型式等多種圖書，以考量讀者需求及時勢所趨者為原則。
8. 價格之合理性。
9. 因應媒體發展，將文字或圖像資料重製為視聽資料或電子化資料者，或將舊式媒體重製為新式媒體者，考量典藏空間與存取利用之便利性及使用目的等因素加以蒐集。

(二) 原則

1. 中文圖書

- (1) 得獎圖書及暢銷圖書盡量完整蒐集。
- (2) 以臺灣地區出版者為主，大陸及海外地區之中文圖書次之。

2. 外文圖書

- (1) 除以英、日文為主外，其他語文視館藏特色及多元文化閱讀需求加以蒐集。
- (2) 知名獎項的得獎圖書及專業協會或組織所推薦圖書。

3. 參考資料

- (1) 出版社、作者與編者之權威性。
- (2) 資料內容之正確性、新穎性、時效性、連續性及完整性。
- (3) 體例編排易於使用。

4. 中外文期刊報紙

- (1) 應考量本館經費或師生需求。
- (2) 內容以綜合性報導為主。

5. 視聽資料

- (1) 視聽資料內容選擇應考量教育性、知識性與文化性，並兼顧新穎性。
- (2) 同一內容而以不同型式發行者，以易於收藏、使用或最佳品質為原則。

6. 電子資源

- (1) 具新穎性且持續更新者。
- (2) 檢索介面易於使用者。
- (3) 優先考量具永久使用權及擁有權者。

- (4)電子資料庫格式符合本館現有系統設備者。
- (5)廠商技術支援及人力資源配合較佳者。
- (6)與現有館藏內容重複之電子資源產品，選擇具較佳檢索效益或效率者。
- (7)有信譽且具獨特性之資訊提供者。
- (8)代理商及廠商能夠提供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及文件，包括紙本及電子檔之系統簡介及操作手冊。

陸、館藏維護

為提供讀者完整且正確的資料，對於各類館藏資源必須加以適時與適當的維護。館藏維護包括館藏整理與淘汰、盤點。

一、館藏整理

- (一)館藏資料經分類與編目後，依資料類型進行加工，加工完成後之圖書資料依索書號排架。
- (二)圖書資料應適時整理，以利讀者查找並維持整齊，同時需不定期進行讀架順位，避免資料錯置情況發生，影響讀者使用。

二、館藏淘汰

- (一)當圖書資料內容已陳舊過時或屬連續性出版參考資料，均應進行館藏淘汰，以提供讀者新穎與即時的資料。
- (二)館藏淘汰應持續進行，以提升讀者利用率，發揮圖書資料價值。
- (三)本館圖書資料淘汰原則應符合「圖書館法」之規定，每年在不超過館藏量百分之三範圍內，得自行報廢淘汰。

(四)淘汰標準

使用三年以上之館藏資料，且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以報廢：

- 1. 不符合本館館藏發展政策。
- 2. 內容錯誤過時或陳舊已失時效。
 - a. 各種具時效性之資訊科學圖書。
 - b. 各種曆書、年鑑、統計、工商名錄、機關學校年度概況及各類小冊子（不滿 50 頁零星出版、裝訂簡陋、內容以宣導為主之出版品）等圖書或印刷品。
- 3. 圖書破損無法使用者。
- 4. 字體過小、印刷粗糙，影響閱讀且已有新版本取代者。
- 5. 視聽資料影音品質不佳，無法辨識讀取者。
- 6. 不符合本館「連續性出版品保存處理原則」之期刊報紙。
- 7. 已有過多之複本，使用率低且超過三年無人外借者。

8. 違反著作權法之圖書。

9. 遺失三年以上之圖書。

(五) 報廢淘汰後之書籍，若仍具閱讀價值，為活化使用率，可置於「享悅讀漂書站」提供全校師生及社區家長自由取閱，以期延續書籍生命並推廣閱讀風氣。

三、館藏盤點

本館應進行定期館藏盤點，以確保館藏狀態之正確性與完整性。

柒、選書機制及館藏發展辦法訂定與修正

一、「選書機制及館藏發展辦法」需配合本館發展及師生需求，適時審視修正。

二、「選書機制及館藏發展辦法」之修正，由推動閱讀教育工作小組會議會議討論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